**桃園市立竹圍國中109年度**

**加強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實施計畫**

一、依據：

(一)特殊教育法及其相關子法。

(二)桃園市109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。

(三)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9年1月20日桃教特字第1090005596號函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增進學校教職人員及家長特教專業知能，促進特教理念及技巧之宣導

與應用。

(二)提升並強化教師專業知能，積極維護身心障礙學生受教品質。

(三)分析個案問題行為，分享實務及學理之相關經驗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指導機關：教育部。

(二)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
(三)承辦單位：桃園市大園區竹圍國民中學。

四、研習內容：

　　(一)研習類別（請勾選）：

□身心障礙學生發現、鑑定、特殊教育服務及親師溝通合作

□身心障礙特殊教育🗹身心障礙學生輔導□特殊教育教學實施

□自閉症及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認識與輔導□融合教育理念與實施

□特殊教育法規及新知

　　(二)研習主題：特殊學生生態系統整合輔導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竹圍國中閱覽室

(四)參加對象（請勾選）：

🗹特教教師🗹一般教師🗹家長🗹特教助理員🗹教保員

以上名額計約60名

(五)研習時間：109年8月28日，13時至16時，計3時。

(六)研習講師：新竹縣輔諮中心副主任 黃世欽主任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9年8月28日(五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paid=153)-開啟查詢

-登入縣市(桃園市)-關鍵字(承辦單位)-(竹圍國中)報名

六、承辦人：輔導室資料組長杜明德 電話：3835026分機612。

七、經費概算表如附件所示(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撥經費支應)。

八、本計畫經校長同意後轉陳教育局核准後實施。

**桃園市立竹圍國中108年度加強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實施計畫研習經費概算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單價/單位 | 數量 | 金額 | 備註 |
| 講師鐘點費 | 外聘2000元/時 | 3 | 6000 | 外聘 |
| 資料費 | 60元/人 | 60 | 3600 | 講義、文具等（含資料印刷及成果報告印製） |
| 場地佈置費 | 一場2000元 | 1 | 2000 |  |
| 合計 | 新臺幣11,600元整 | | | |

承辦人員： 處室主管： 　　　　 會計人員： 　 校長：

**桃園市立竹圍國中109年度加強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實施計畫研習課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課程內容 | 主持人/主講人 | 備註 |
| 12：50~13：00 | 報到 | 輔導室 |  |
| 13：00~13：05 | 致歡迎詞 | 竹圍國中  林益鋒校長 |  |
| 13：05~13：55 | 特殊學生辨識與輔導 | 新竹縣輔諮中心  黃世欽主任 |  |
| 13：55~14：05 | 休息 | 輔導室 |  |
| 14：05~15：55 | 特殊學生辨識與輔導 | 新竹縣輔諮中心  黃世欽主任 |  |
| 15：55~16：05 | 綜合座談 | 竹圍國中  林益鋒校長  新竹縣輔諮中心  黃世欽主任 |  |